**2019年6月毕业研究生集中办理离校手续流程及注意事项**

各位毕业研究生：

毕业研究生文明离校是学校人才培养工作的最后一个环节，为做好2019届研究生毕业离校工作，确保毕业生文明、有序、安全离校，现就相关安排通知如下。

根据学校工作安排，**2019年6月份毕业研究生应在2019年7月3日之前离校**。集中办理离校手续的时间为6月24日--7月3日，具体流程及注意事项如下：

**1.下载《天津科技大学研究生办理离校手续通知单》**

请毕业生持《天津科技大学研究生办理离校手续通知单》至校内各相关部门办理离校手续。《天津科技大学研究生办理离校手续通知单》可到研究生院网站“下载专区”下载，要求通知单内个人信息填写完整、准确，并根据时间要求到相关部门办理离校手续。

**2.导师签字**

毕业生须经导师签字批准后方可办理后续离校手续。

**3.学院实验室**

由毕业生所属实验室负责人或指定管理员审批。

**4.图书馆**

有借书的毕业生应在2019年6月20日之前还书，逾期者请于6月24日--7月3日持离校通知单到图书馆退还书。

《2019年6月毕业研究生未还清图书名单》将于6月21日发送至相关学院，已还清借书的毕业生由所在学院辅导员审核。

**5.宿舍管理中心**

6月24日—7月3日，毕业生持离校通知单到所住公寓楼管理员处办理退宿事宜。

毕业生应按照宿舍管理中心有关清宿的通知提前做好准备。

**6.党组织关系转出**

毕业研究生应及时落实党组织关系接收单位，并按照学院党委的要求及时办理相关手续。特别提醒预备党员转出党组织关系要及时，如因个人原因拖延党组织关系的转出而影响党员转正，由学生个人承担责任。

**7.团关系转出**

在各学院团委开具团组织关系介绍信。

**8.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**

由毕业生所属学院的研究生辅导员审批。

6月24日—7月3日，毕业生将《离校手续通知单》交回学院，凭本人（或代领人）身份证领取毕业证书，离校手续办理完毕。

**9.其他重要事项**

 **【**贷款毕业生**】**贷款研究生在能力允许的情况下于离校前办理提前全额还款业务；不能全额还款的研究生务必完成还款确认相关工作，并在离校后自行关注还款事宜，及时、诚信还款。

【校园一卡通】建议学生离校前将校园卡中的钱使用完毕，尚有余额需办理退款的研究生，可在6月24日以后，通过掌上校园手机APP或PC机中的“离校申请”功能，申请把校园卡中的余额转入个人的建行卡中，咨询电话：60600223。

【延期毕业】延期毕业生应继续在学校住宿，并需要服从楼管员整合宿舍的调整安排；按照缴费标准到学校财务处补缴住宿费。

 研究生院 党委研究生工作部

2019年5月24日